

证券代码：839651

证券简称：佳峰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泉北路 27 号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云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55,55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4）及《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长远发展，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具体情况，拟对 2018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治理，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切实做好年度审计工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公司拟变更董事人数的相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第一百零二条原为：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人。”

现修改为：

“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董事长 1 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盛齐宇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王羽佳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董事一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盛齐宇先生为新任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要求，编制了《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姜博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姜博先生为新任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王云峰、杜风芹、大连佳峰商道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755,5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大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高岩、宁子豪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关于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法律意见》

大连佳峰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4 日